



# GOLDEN 21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 金豐21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12)

###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之 中期業績

#### 業績

金豐21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5,329	16,251
銷售成本		(5,722)	(16,483)
毛損		(393)	(232)
其他收益	3	196	2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財務資產之未變現虧損		(11,533)	—
持有買賣證券之未變現收益		—	1,014
行政開支		(1,992)	(3,188)
除稅前虧損	5	(13,722)	(2,380)
稅項	6	—	—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淨額		(13,722)	(2,380)
股息	6	無	無
每股虧損	7		
基本		(13.02)港仙	(2.26)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財務資產	8	18,480	—
投資證券		—	25,977
應收所投資公司款項		—	1,770
		<b>18,480</b>	<b>27,747</b>
<b>流動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財務資產	8	6,103	—
買賣證券		—	11,817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0	27
應收一經紀款項		—	13
現金及等值現金項目		23,898	23,477
		<b>30,021</b>	<b>35,334</b>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27	1,284
<b>流動資產淨額</b>		<b>29,594</b>	<b>34,050</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48,074</b>	<b>61,797</b>
<b>淨資產</b>		<b>48,074</b>	<b>61,797</b>
<b>股本及儲備</b>			
已發行股本		10,542	10,542
儲備		37,532	51,255
		<b>48,074</b>	<b>61,797</b>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定期重新釐定財務工具除外。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下文所述除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內生效。

採納新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構成重大改變，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導致財務工具確認、釐定、解除確認及披露之會計政策變更。隨著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財務資產、及貸款及應收款項。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股本證券之投資按合適情況分類為「投資證券」或「買賣證券」。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開始，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及釐定其股本證券之投資，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財務資產」，並以公平值入賬，其公平值之變動於收益表內確認。此等變動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資產及負債之入賬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及收益

營業額為出售透過損益計算之財務資產（二零零四年：買賣證券）之所得款項。營業額及其他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u>5,329</u>	<u>16,251</u>
銀行利息收益	154	1
股息收益	42	25
其它收益	<u>196</u>	<u>26</u>
收益總額	<u><u>5,525</u></u>	<u><u>16,277</u></u>

### 4. 分部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公司，因此，並無提供業務分部之進一步分析。於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部時，收入及資產乃按所在地歸入分部。

下表乃按本集團之地區分部呈列以入及資產。

	香港		中國		綜合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出售透過損益計算之財務  
資產（二零零四年：  
買賣證券）之所得款項

<u>5,329</u>	<u>16,251</u>	<u>-</u>	<u>-</u>	<u>5,329</u>	<u>16,251</u>
--------------	---------------	----------	----------	--------------	---------------

香港		中國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資產

<u>30,021</u>	<u>35,334</u>	<u>18,480</u>	<u>27,747</u>	<u>48,501</u>	<u>63,081</u>
---------------	---------------	---------------	---------------	---------------	---------------

### 5. 除稅前虧損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計得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

129

36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

6

135

366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開支

56

45

### 6. 稅項

由於本集團旗下公司於期內並無獲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二零零四年：無）。

由於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未撥備的遞延稅項（二零零四年：無），故並無就遞延稅項作出任何撥備。

###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期內股東應佔虧損約13,72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38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105,420,000股（二零零四年：105,420,000股）計算。

由於分別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可帶來攤薄影響之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該等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 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財務資產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以外地區之非上市股本證券之成本	35,797	—
財務資產撥備	(17,317)	—
財務資產，按公平值	18,480	—
於香港之財務工具，按市值	6,103	—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期內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約13,72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約2,380,000港元增加約4.76倍，主要為本公司於財務資產未變現虧損約11,533,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約為48,074,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797,000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3,898,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477,000港元）。大部分現金均以港元短期存款存放於香港銀行。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借貸。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裕財務資源應付營業資金需求。由於本集團之投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列算，本集團認為外幣兌港元匯率波動之風險對其影響極低，惟人民幣波動則可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構成影響。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中國人民銀行調整人民幣兌美元匯率由8.2765至8.1100。鑑於此調整之重要性，對人民幣升值有正面影響，惟對本集團影響輕微。

#### 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期內並無股本變動。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 僱員、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2名僱員，除董事外（二零零四年：1名）。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袍金及酬金）為135,870港元（二零零四年：366,000港元）。本公司之薪酬政策按年檢討，並符合現行市場慣例。期內，本集團並無根據其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其僱員或董事授出任何本公司之購股權。

#### 資產抵押

於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未曾知悉有任何或然負債。

#### 重大投資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於亞太地區，特別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香港及其他亞洲國家成立及／或開展業務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

#### 業務回顧與展望

在中國之私人擁有企業繼續受到中央政府實施之宏觀經濟調控嚴重影響，導致私人企業流動資金緊縮。受到流動資金緊縮，北京綜藝達軟件技術有限公司（「北京綜藝達」）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之表現令人失望，主要由於其客戶削減非必要資本開支及管理層變動帶來之嚴重影響。鑑於其業務發展之不明朗因素，本公司採取保守態度於北京綜藝達之投資作進一步撥備約9,267,000港元，而到目前為止總撥備金額為約12,047,000港元。南通毅能達智能卡製造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之表現令人失望。然而，其管理層已通知本公司將會採取適當步驟以改善二零零五年下半年之表現。由於其仍處於開發階段，本公司認為到目前為止之撥備金額約5,270,000港元已足夠。吾等將密切注視其表現。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組合資產包括12.59%上市投資及38.12%非上市投資，餘下49.29%則為現金及等值現金項目及其他投資。

鑑於本公司經營虧損，董事會實施減輕成本方案，將本公司之行政開支由3,118,000港元減低約36.11%至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之1,992,000港元。本公司將繼續尋找方法進一步減低本集團之經營成本。

由於中國業務發展不明朗因素，本公司沒有於中國再作新的直接投資。以短期以言，本公司將專注於證券市場之投資機會，尤其是H股及紅籌股。儘管本公司面對困難，董事會仍然對中國市場長線發展潛力持樂觀態度，及仍會繼續尋求與中國相關之上市股份或非上市股份之投資機會，以提昇股東回報。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有關之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與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有關之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一直遵守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述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中之守則條文，惟下列條文除外：

偏離守則	相關守則條文	為遵守守則而將實行之補救步驟
1. 根據現時本公司組織細則（「細則」）之規定，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之董事（倘人數並非三（3）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多於三分之一之人數為準）須輪值告退，惟董事會之主席及／或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將不須輪值告退。	A.4.2	將於下一個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一項決議案，以尋求本公司股東批准修改細則，因此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選舉，以及所有董事（包括所有指定任期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守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中期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文耀先生、鍾瑄因先生及鄭偉鶴先生組成。

承董事會命  
金豐21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錦輝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鄭鑄輝先生、林汕鐸先生及史理生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文耀先生、鍾瑄因先生及鄭偉鶴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商報刊登的內容。」